附件1

桃江县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 编制数 | 2023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128 | 115 | 89.84% |
|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 2022年决算数 | 2023年预算数 | 2023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20.45 | 22.26 | 20.45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4 | 4 | 4 |
| 其中： 公车购置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4 | 4 | 4 |
| 2、出国经费 | 0 | 0 | 0 |
| 3、公务接待 | 16.45 | 18.26 | 16.45 |
| 项目支出： | 463.95 | 781.54 | 585.26 |
| 1、业务工作经费 | 463.95 | 781.54 | 585.26 |
| 2、运行维护经费 |  |  |  |
| …… |  |  |  |
| 公用经费 | 230.2 | 203.75 | 230 |
| 其中：办公经费 | 43.54 | 29.00 | 30.81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57.48 | 24.74 | 24.74 |
| 会议费、培训费 | 13.78 | 7.00 | 13 |
| 政府采购金额 | 262.45 |  | 235.21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2438.28 | 1,411.18 | 2647.04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3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m²） | 实际规模（m²） | 规 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加强财政监管，厉行节约，艰苦奋斗，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公用经费及一般性支出 |

说明： “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郭银燕 填报日期：2024.4.7 联系电话：18867354746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2

桃江县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名称 | 桃江县大栗港镇人民政府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自评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2192.72 | 3232.29 | 3232.29 | 10 | 100% | 10 |
| 按收入性质分： | 按支出性质分：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3222.29 | 其中：基本支出：2647.04 |
| 政府性基金拨款：10 | 项目支出：585.25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切实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各项工作及重点项目 | 切实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各项工作及重点项目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财政收入完成率 | 3232.29 | 3232.29 | 10 | 10 |  |
| 保障村（社区）运转个数 | 17 | 17 | 10 | 10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资金安全 | 合格 | 合格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财政系统维护响应时间 | 及时 | 及时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工作运行经费 | 3232.29 | 3232.29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保障财政事业发展 | 提高 | 提高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做好“三保“工作 | 三保 | 三保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机关效能建设 | 节约资源 | 节约资源 | 5 | 5 |  |
| 保障环境 | 保障环境 | 保障环境 | 5 | 5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单位正常运转 | 正常 | 正常 | 5 | 5 |  |
| 保障持续发展 | 持续 | 持续 | 5 | 5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8 | 98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100 |  |

填表人：郭银燕 填报日期：2024.4.7 联系电话：18867354746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3

大栗港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报告

为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和部门责任意识，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桃江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桃财监〔2024〕51号）文件的要求，我镇对2023年度财政性资金整体使用情况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机构人员情况：2023年底大栗港镇人民政府人员编制数128人，其中行政编制数60人，事业编制数65人，工勤编制3人；实有在职人员115人，其中行政编制数55人，事业编制数58人，工勤编制2人；退休人员89人。

根据机构改革精神本镇现有内设机构12个，包括党政办、党建办、社会事务办、经济发展办、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财政所、综合执法大队、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党群和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部门主要职能：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5.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6.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7.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重点工作计划：顺利推进生活垃圾焚烧项目；完成县下达的农村公路硬化、危桥改造任务；完成公益林管护项目；镇区横公路、老街污水管网建设、自来水厂取水泵房及输水管道建设工程项目、山塘修复河道疏浚项目等。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桃江县大栗港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整体收入合计3232.29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桃江县大栗港镇人民政府2023年整体支出3232.29万元，主要是用于机关公职人员的基本工资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以及公务活动的财力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以及农业、农村清洁工程、村镇建设等方面的需要，切实保障各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各项工作；切实发挥财政资金配置作用，加强资金监管。

（三）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桃江县大栗港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制定了长期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为：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等工作。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植责任。加强镇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服务群众。

年度绩效目标：综合上级要求，立足我镇实际，在2023年我镇经济发展的工作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二十大会议精神，以及省委、市委、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践行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整体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7.5%，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决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力以赴打好三大攻坚战、持之以恒推进产业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以求真务实作风狠抓工作落实。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分析

整体支出主要用途：政府开展各项工作的支出。范围包括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公务费用等。整体支出资金使用原则：量入为出，勤俭理财，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科学合理配置资金。支出使用全部通过镇政府财务会审小组审核批准开支，其中行政及参公人员工资人员支出由县工资中心统发，其他人员及其他政策性人员经费由财政所组织发放。对村民委员会的支出按季度拨付到各单位及相关个人账户，保障村级基本运转。“三公”经费实行限额开支，按照县纪委要求，以不超过上年度标准执行列支。

桃江县大栗港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整体支出实际使用3232.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47.04万元，项目支出585.25万元。

（一）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情况

桃江县大栗港镇人民政府2023年基本支出资金为2647.04万元，基本支出是为保障各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634.61万元；商品与服务支出23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差旅费、电费、邮电费、租车费、维修费等一系列费用）；对个人和家庭补助782.42万元。

2、三公经费情况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全年三公经费20.45万元，与去年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与2023年“三公”经费的支出相比，2023年度公务接待费和公车运行维护费无变化。与预算比较，三公经费总额减少1.81万元，减少比例8.13%。

 2022年与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对比分析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NGXIANGMU费用项目年度 | 2022年 | 2023年 | 增长比率 |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合计 |
| 公务接待费 | 16.45 |  | 16.45 | 16.45 |  | 16.45 | 0 |
| 公车运行维护费 | 4 |  | 4 | 4 |  | 4 | 0 |
| 合计 | 20.45 |  | 20.45 | 20.45 |  | 20.45 | 0 |

 2023年 “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差额（决-预） | 增长比例 |
| 公务接待 | 18.26 | 16.45 | -1.81 | -9.91% |
| 公务用车 | 4 | 4 | 0 | 0 |
| 合计 | 22.26 | 20.45 | -1.81 | -8.13% |

（二）项目支出

1.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桃江县大栗港镇人民政府2023年项目资金为585.2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5.2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万元。

1. 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桃江县大栗港镇人民政府2023年项目支出资金为585.25万元，其中商品与服务支出118.8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3.06万元，资本性支出403.31万元。

1.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桃江县大栗港镇人民政府2023年项目制定一些专门办法和细则，按照通用财务管理制度、办法进行了业务管理，设有专账核算，纳入镇财政统一核算管理，村委有单独的记账凭证、账本、会计报表，财务收支由镇财政所负责，具体业务支出管理由经管站负责，财务执行情况较好，业务执行情况较好，项目资金管理基本到位。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桃江县大栗港镇人民政府项目支出主管部门为桃江县大栗港镇人民政府，项目实施单位为桃江县大栗港镇人民政府办公室、各相关部门，项目资金申报经镇政府、财政部门批准。项目实施经过年初预算申报。项目具体用途为村级运转经费、公益事业建设项目资金、扶贫资金等。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桃江县大栗港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项目有组织机构、制度和管理办法，并专门制定了一些工作办法和细则并较严格执行。项目由桃江县大栗港镇人民政府财政所、经管站组织实施和日常监督管理。项目支出由村委、镇政府联合确认，项目管理情况较好。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2023年，我镇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及财政预算计划，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我镇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得分为100分。

预算管理方面，三公经费与去年持平，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资产管理方面，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制定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转账核算；资金使用审批手续完备，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相关财务制度；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利用率高于90%，定期进行了资产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资金效益方面，在17个村（社区）分别随机选取20名各年龄层次的村民群众，在政府各部门随机抽取40名工作人员，并邀请县、镇两级的人大代表，总计300多名进行公众满意度问卷调查，调查问卷涵盖了个人（家庭）收入、工作机会、住房条件、大气环境治理、水污染改善、农村清洁工程、社会治安、依法履职情况、作风建设情况、服务质量情况、问题整改情况、勤政廉政情况等方面的内容，通过统计分析获取了人民群众对经济发展满意度、生态环境的健康度、居住生活的安全度、政府履职满意度各方面的评价，以此来判断各部门工作情况，总分100分，满意度综合评分为96.62分。

五、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全面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切实发挥财政资金资源配置作用，逐步建立以科学理财为基础，以精细化管理为手段，以评价结果为导向，以实施过程为监管对象的预算管理体系。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评价工作的前期准备

根据《桃江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及县财政局会议精神，我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3年3月初起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2.评价工作的组织实施

①　查阅资料。查阅2023年度预算安排、预算追加、经费支出、资金管理、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②　核实数据。对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与2023年度预算情况、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③　实地查看。现场查看各类实物资产。

④　调查问卷。从经济发展满意度、生态环境的健康度、居住生活的安全度、政府履职满意度等角度设计了《桃江县大栗港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社会公众满意度问卷调查表》，随机选取不同年龄层次的群众发放200份调查问卷并全部收回。

3.评价工作的分析评价及自评结果

⑤　汇总归纳。根据取得的各项数据及文件资料，结合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填写基础数据表、评价指标评分表。

⑥　形成绩效评价报告。我镇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得分为100分。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预算执行缺乏强有力的约束机制，支出管理尚需完善。实际支出中与年初预算有较大差异只能通过追加预算平衡。支付的核算有待进一步加强，在核算过程中发现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区分不严谨，费用使用中存在使用界限不清现象。

2、通过2023年财政资金欠款清收专项整治工作，2023年年末其他应收款任有余额，且部分账龄较长。

3、实际报表数据与财政指标表及财政决算帐相互之间都存在一定的差异，数据不严谨。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根据我镇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改进措施如下：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各站所的预算管理意识；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积极探索在新形势下财政支出改革的特点，不断更新管理思路，在规范财政收支和控制经费增长上，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体系，牢固树立行政成本意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大栗港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7日